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補助經費結報明細表

計畫名稱：114年苗栗縣傑出演藝團隊藝術體驗補助計畫 演出單位：

計畫（活動）總經費：　　自籌經費：

文化觀光局負擔：

其他機關負擔：　　（須逐一填寫）

計畫（活動）期程：*與成果報告書日期相同（核定日至結案日）

支用項目	摘　　要	金額	支出憑證編號	備註

製表人　　會計　　機關首長（負責人）

※本表依本局核定之經費概算表及憑證粘貼單填列

※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，請加蓋團章。